

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 函

會址：桃園市中壢區裕民街24號5樓之5
電話：(03)4273477
傳真：(03)4273543
https://www.tyland.org.tw
E-mail: tyupa168@ms52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7 日
發文字號：桃地士公（十四）字第 1140275 號
附件：
主旨：通知繳交本會 115 年度常年會費，以利會務運作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40 條規定，一般會員每年壹次繳交 3200 元次年度常年會費，但於限繳期間（即每年 12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）內得以如下三種優待方式擇一壹次繳交次年度常年會費：

優待方式	金額	說明
甲式	3000 元	權益與原本相同。
乙式	2600 元	但舉凡參加得申領本會核發地政士專業訓練時數證明之活動逾 13 小時（含）以上時，須另行繳交活動工本費用 200 元。
丙式	2200 元	但舉凡參加得申領本會核發地政士專業訓練時數證明之活動時，須另行繳交活動工本費用 200 元。

- 二、章程第 14 條規定：會員應依規定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繳交次年度常年會費。逾前項期間未繳交會費，經以書面或公告通知仍未於次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繳清者，視同自動退會，……。

- 三、敬請貴會員依下列繳費方式擇一完成繳費程序：
(一) 行庫或郵局繳款如下表：

金融機構	分行別	帳號	ATM 代號
兆豐國際商業銀行	中壢分行	039-06-00110-0	017
郵局	中壢郵局	0281001-3001076	700
戶名	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		

※使用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台幣存摺類存款憑條無摺存款時，請務必於"備註/附言"填寫會號及姓名。
※使用郵局郵政存簿儲金無摺存款單或轉帳存款時，請務必於"備註欄"填寫會號及姓名(例如:0020 王大明)。

(二) 親洽公會或匯款方式繳納 (以支票繳款者，支票兌現日為繳款日)。

四、完成繳款交易後，請點選以下連結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vKd67N>或掃描右方 QRcode 輸入轉帳資訊或將匯款單、ATM 交易明細，註明會號及姓名傳真至公會並以電話確認。

五、本會網站之會員服務專區，設有繳費收據列印功能，會員可自行查詢繳費情形及列印收據。(公會網站首頁→會員服務→列印已繳費收據)



正本：本會會員

理事長 林英茹